

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暨績優環保義工隊 評選簡章

壹、緣起

為表揚深耕臺北市環境保護及環境整潔之優良環保志義工暨團體，並以公開方式感謝熱心環保之社會人士卓越貢獻，藉此激勵士氣，喚起民眾發揚環保心、擁抱鄉土情，進而見賢思齊，熱烈參與環境保護工作，協助本市各項環保工作推動。

貳、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5年8月3日（星期一）止。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

承辦單位：睿勝專案教育有限公司

肆、辦法說明

一、環保義工環保獎章

（一）申請條件：

凡設籍或居住於本市，或在本市任職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加入本市環保義工隊，熱心參與環保工作，且服務時數符合以下等級獎項報名資格，可經由運用單位推薦或自行報名。

1. 一等環保獎章

(1) 須曾獲得二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一等環保獎章者。

(2) 報名參選環保義工人員者，須連續參與環境保護服務工作滿5年以上，且服務時數累計達1,000小時以上。

2. 二等環保獎章

(1) 須曾獲得三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二等環保獎章者。

(2) 報名參選環保義工人員者，須連續參與環境保護服務工作滿3年以上，且服務時數累計達600小時以上。

3. 三等環保獎章

(1) 未曾獲頒三等環保獎章。

(2) 報名參選環保義工人員者，須連續參與環境保護服務工作滿1年以上，且服務時數累計達200小時以上。

4. 報名參選環保義工人員環保獎章，各等級獎項僅可獲獎一次，不可重複獲獎。

5. 上開服務年資及時數，以證明文件所登載開始從事環保工作之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之累計年資及時數。

(二) 獎項及獎額說明：

獎項名稱	等第	獎勵	名額	說明
環保義工人員環保獎章	一至三等	每位獲獎人頒發環保獎章及獎狀各1只	80	本市環保義工隊12隊行政區中隊、8隊民間社團及企業分隊，視各隊報名情形，每隊獲獎人數至少3名為原則。
小計			80名	

(三) 審查作業：

1. 資格審查：經本局審查設籍或居住情形、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符合第(一)點各等第申請條件者，始得列入候選名單；未符合申請條件者，或證明文件不齊全且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正，不予列入候選名單。
2. 決選說明：
 - (1) 每一中隊及企業分隊合格候選人將依申請獎章等第順序及服務時數進行排序，一等環保獎章優先排序，其次為二等及三等獎章；同一等第合格候選人，再依服務時數由高至低排序；服務時數相同者，再依服務年資由高至低排序。排序後視各隊報名情形，每隊獲獎錄取人數至少3名為原則。
 - (2) 若各中隊及企業分隊其他合格候選人超過3人以上，每隊排序第4名之後的合格候選人將由本局統一排序，排序原則比照本項第(1)點方式，按申請環保獎章等第、服務時數及服務年資進行排序，依序錄取至本獎章獎額80名上限，每位獲獎者可獲頒環保獎章及獎狀各1只。

二、環保志工環保獎章

(一) 申請條件：

已加入本局登錄有案之環保志工；或設籍本市，雖未加入本市環保義工或志工組織，但熱心參與環保工作之環保志工作者，且環境保護志願服務時數統計符合以下等級獎項申請資格。

(1) 一等環保獎章

- A. 須曾獲得二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一等環保獎章者。
- B. 須連續參與本市環境維護或環境教育服務工作滿5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1,000小時以上。

(2) 二等環保獎章

- A. 須曾獲得三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二等環保獎章者。

B. 須連續參與本市環境維護或環境教育服務工作滿3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600小時以上。

(3) 三等環保獎章

A. 未曾獲頒三等環保獎章。

B. 須連續參與臺北市環境維護或環境教育服務工作滿1年以上，環保服務時數累計達200小時以上。

(4) 報名參選環保志工類，各等級僅可獲獎一次，不可重複獲獎。

(5) 服務年資及時數，以證明文件所登載開始從事環保工作之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之累計年資及時數。

(二) 獎項及獎額說明

獎項名稱	等第	獎勵	名額	備註
環保志工人員環保獎章	一等	每位獲獎人頒發環保獎章及獎狀各1只	25人	各等第獎項名額，依實際參選人數及資格審查結果決定之。
	二等			
	三等			

(三) 審查作業：

1. 資格審查：經本局審查設籍或居住情形、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符合第(一)點各等第申請條件者，始得列入候選名單；未符合申請條件者，或證明文件不齊全且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正，不予列入候選名單。

2. 決選說明：合格候選人將依申請獎章等第順序及服務時數進行排序，一等環保獎章優先排序，其次為二等及三等獎章；同一等第合格候選人，再依服務時數由高至低排序；服務時數相同者，再依服務年資由高至低排序。排序後依序錄取至本獎章獎額25名上限，每位獲獎者可獲頒環保獎章及獎狀各1只。

三、環保專職人員環保獎章

(一) 申請條件：

設籍本市，於本市各機關、團體、企業及學校專職辦理環保相關業務，且擔任環保專責人員，任職年資符合以下等級獎項報名資格，可經由運用單位推薦或自行報名。

(1) 一等環保獎章

A. 須曾獲得二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一等環保獎章者。

B. 報名參選環保專職人員組報名者，須任職環保工作專職人員滿7年以上。

(2) 二等環保獎章

- A. 須曾獲得三等環保獎章，且從未獲頒二等環保獎章者。
- B. 報名參選環保專職人員組報名者，須任職環保工作專職人員滿5年以上。

(3) 三等環保獎章

- A. 未曾獲頒三等環保獎章。
- B. 報名參選環保專職人員組報名者，須任職環保工作專職人員滿3年以上。

(4) 報名參選環保義工人員類，各等級獎項僅可獲獎一次，不可重複獲獎。

(5) 服務年資及時數，以證明文件所登載開始從事環保工作之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之累計年資及時數；優良品蹟則以114年7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期間為限（近一年內）。

(二) 獎項及獎額說明：

獎項名稱	等第	獎勵	名額	備註
環保專職人員環保獎章	一等	每位獲獎人頒發環保獎章及獎狀各1只	2人	實際各等第獎項上限，由評選委員會議依各等級參選人數及評選結果決定之。
	二等		3人	
	三等		5人	

(三) 評選項目及權重：

評選項目及權重	評分說明
A. 環保業務執行績效(60%)	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業務，擬訂環保行政及計畫方案、執行環保工作（如宣導、訓練、文宣、為民服務方案）著有績效者、從事環保工作所獲考評、績效優良，或曾獲其他環保獎項。
B. 參與其他環保工作(30%)	參與如綠色採購申報、環境整潔維護、環境清潔協查通報、周邊環境認養、綠化美化、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參與「地球日活動」、「世界環境日活動」、「世界清潔日活動」等本局辦理之相關環保活動，著有績效者。
C. 其他特殊環保貢獻或事蹟(10%)	其參與上述活動以外，主動推廣環保知識或參與國際環境保護組織活動等、環境教育及相關社會參與作為、研發創新做法(如：環境保護工作專利、技術)。

權重合計：100%

四、臺北市環保義工隊

(一)申請條件：

1. 本局登錄有案並成立滿1年之環保義工隊，分為社會組及學校組進行評選（須於114年7月1日前成立）。
2. 前一年（114年）度未獲選為績優環保義工隊者。
3. 若以學校環保義工隊報名者，隊員皆須為學生身分。
4. 成立年資及服務時數，成立年資自成立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須滿1年以上）；累積服務時數則以114年7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止之近一年累計時數；優良事蹟則以114年7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期間近一年內為限。

(二)獎項及獎額

類別	組別	獎勵名額上限	獎勵
環保義工隊	社會組	10隊	每隊將頒發獎座一只及獎勵金20,000元
	學校組	5隊	每隊將頒發獎座一只及獎勵金20,000元

(三)評選項目：

評分項目及權重	評分說明
組訓集會組織運作(10%)	請提出義工分隊組織架構、服務工作運作情形及執行績效、全體義工累積服務時數、定期辦理集會、教育訓練或建立其他可促進隊員間之交流之管道情形，或其他可加強組織運作創新作為的工作內容等。
環境維護或環境教育宣導(50%)	協助環境整潔維護、認養周邊環境（如：公園、防火巷、道路等）、環境髒亂協查通報、環境綠化美化、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等工作；參與或辦理綠色消費、節能減碳、社區環境營造、環保組織經營等與環保相關之宣導（傳）活動、教育訓練情形；於各場合協助進行環保觀念宣導等具體事蹟
參與環保局活動及配合推廣重要政策(20%)	1. 參與環保局辦理各項重大活動，如「地球日活動」、「世界環境日活動」、「國家清潔週」活動、登革熱防治、環保志義工相關活動、比賽及表演

評分項目及權重	評分說明
	(如:群英會環境知識競賽)。 2. 配合推動及宣傳環保局重大政策，如低碳永續家園認證、節電3%、讓自備成為標配、生態防蚊診所、菸蒂不落地、機車定檢好康愛報報、創能儲能節能補助、電動機車補助、登革熱防治、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廚餘變身有機肥及其他。
其他獲獎紀錄、特殊環保貢獻、事蹟或創新作為(10%)	1. 參與環境維護或環境教育推廣工作表現優良，曾獲得獎勵事蹟及獎項說明。 2. 主動推廣環保知識或參與國際環境保護組織活動等、環境教育及相關社會參與作為、研發創新做法(環境保護工作、專利、技術)。
簡報與詢答(10%)	參選者須依規定簡報格式將前4項評選項目製作簡報，併同報名資料一併提送本局。

權重合計：100%

五、環保專職人員及環保義工隊評選方式

(一) 參選資格及報名資料完整性審查

先由本局就參選資格及報名資料完整性進行資格確認，通過資格審查後，將由本局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局人員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審查。

(二) 環保專職人員：

由評選委員依評選項目及權重評分，將委員評分進行加總後，依總分高低排序，總分最高者為第一序位，以此類推，依序錄取至該類獎項獎額上限。若平均分數未達80分以上者不得入選。

(三) 環保義工隊：

由評選委員依評選項目及權重評分，將委員評分進行加總後，依總分高低排序，總分最高者為第一序位，以此類推，依序錄取至該類獎項獎額上限(社會組共10隊、學校組共5隊)。若平均分數未達80分以上者不得入選。

參選者須於本局召開評選會議時派員進行5分鐘簡報(由隊伍代表或推薦單位代表進行簡報)。評選委員依簡報內容及現場詢答進行評分，如未到場辦理簡報者，視同放棄簡報及答詢權利，且該參選者之「簡報及詢答」項目以零分計算。

(四) 評選委員會組成：由本局聘請專家、學者4人及本局指派代表1人組成評選委員會。出席委員人數應達委員總額1/2以上，始得開會及決議。

六、應提送報名文件

(一) 環保義工環保獎章：

- 1 報名封面：請依附件1填列。
- 2 報名表：請依附件2填列。
- 3 環保服務時數紀錄及曾榮獲二、三等環保獎章之獎狀影本或照片證明：請依附件3-1填列。

(二) 環保志工環保獎章：

- 1 報名封面：請依附件1填列。
- 2 報名表：請依附件2填列。
- 3 環保服務時數紀錄、曾榮獲二、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請依附件3-2填列。

(三) 環保專職人員環保獎章：

- 1 報名封面：請依附件1填列。
- 2 報名表：請依附件2填列。
- 3 專職人員證照、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請依附件3-3填列。

(四) 環保義工隊：

- 1 報名封面：請依附件1填列。
- 2 推薦表：請依附件4填列。
- 3 報名表：請依附件5填列。
- 4 隊伍名冊：請依附件6填列。
- 5 全隊服務時數證明(統計週期：114年7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請依附件7填列
- 6 簡報：請依附件簡報格式製作簡報。

伍、推薦、報名方式

- 一、環保義工環保獎章可由各機關、團體、企業、學校及當事人均得推薦(自)薦符合申請條件者。每單位(義工分隊)1~3等環保義工獎章推薦人數總數至多6人。
- 二、環保志工環保獎章須由本人報名(不可代理報名)，請志工自行填寫報名表及優良事蹟或特殊貢獻之資料，及其服務年資與時數證明(志願服務紀錄冊)、具體事蹟，報名相關資料及相片請提供電子檔。
- 三、報名參選個人環保獎章者，同一年度以擇一類別及一個等第報名為限，曾獲頒該等第環保獎章者，不得再重複申請同一等第獎章；報

名參選「績優環保義工隊」者，社會組環保義工分隊須由各區公所推薦，學校組環保義工中、分隊須由學校推薦。

四、可由社區發展協會、里辦公室出具優良事蹟或特殊貢獻具體事蹟資料。

五、報名資料繳交方式及期限：**請擇一繳交**

- (一) **親送或紙本繳交**：請於115年8月3日(星期一)下午5時30分前(郵寄以郵戳為憑)，將報名表、推薦表交寄或親自送達至「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東北區」，信封封面並註明「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企劃科收」及「臺北市115年度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暨績優環保義工隊參選資料」。**【備註：參選資料無論是否獲選概不退還，請自行預留備份】**
- (二) **電子繳交**：自即日起至115年8月3日(星期一)止(以寄送日期為憑)，將報名表件以A4格式繕打整齊，與相關附件一起製作成Word與PDF檔，Email至ruisheng2024@gmail.com，信件寄送後請務必於上班時間(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致電本局確認已收執，始可認定已送達，電話：(02)2720-8889分機7234洪先生，或分機1778林小姐。
- (三) **報名資料如有缺漏未提交，且未於本局規定期限內完成補正之情形，本局得不受理報名，參選資料無論是否獲選亦不退還，請自行預留備份。**

陸、公布表揚

獲獎個人及當選隊伍，本局將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頒獎典禮預計115年9月舉辦，將另行書面通知典禮舉辦時間。

柒、聯絡窗口：

如對本評選有相關問題，請電洽以下窗口人員。

- 承辦單位-睿勝專案教育有限公司
洪忠慶先生 (02)2720-8889轉7234
-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林芳玲小姐 (02)2720-8889轉1778

附件1(本頁請黏貼於信封封面)

寄件地址：

寄件人：

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
市府路1號7樓東北區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企劃科) 收

檢核清單請勾選(申請文件請依下列順序排列)

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暨績優環保義工隊評選

報名類別：

送件日期：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文件檢核表

環保義工環保獎章	環保志工環保獎章	環保專職人員環保獎章	績優環保義工隊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報名表 參選等第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3-1 義工服務時數存摺封面及紀錄冊 曾榮獲二、三等環保獎章之獎狀影本或照片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Word、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報名表 參選等第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3-2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及紀錄、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Word、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2報名表 參選等第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3-3 環保專職人員證照、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Word、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表(附件4)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附件5) <input type="checkbox"/> 隊伍名冊(附件6) <input type="checkbox"/> 全隊服務時數證明(附件7) <input type="checkbox"/> 簡報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Word、PDF 檔)

附件2

115年度臺北市環保義工、環保專職人員及環保志工環保獎章
報名表

參選環保獎章種類		參選等第	照 片
申請獎項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義工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專職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志工 (報名參選僅以一項類別為限)		<input type="checkbox"/> 一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二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三等	請黏貼1吋或2吋大頭照(需彩色正面、脫帽、五官清晰、白色背景)一張或貼上電子照片，電子檔規格檔案大小不得大於5MB，解析高度至531像素，寬度413像素
參選者個人資料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教育程度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	出生日期/年齡	年 月 日 年齡： 歲
電話 行動電話 傳真	() () ()	E-Mail	
聯絡地址			
運用單位名稱 (義工及志工請填此欄)	義工：	區 里	企業中、分隊名稱：
	志工：		
服務具體事蹟 及或特殊貢獻 (義工及志工請填此欄)	服務年資共計 年 自 年 至 年 擔任 ，計 年。 服務具體事蹟及或特殊貢獻(至少3項)，將作為本局後續表揚宣傳之用。 1. 2. 3.		
任職單位名稱 (專職人員請填此欄)		職稱 (專職人員請填此欄)	
任現職日期 (專職人員請填此欄)	年 月 日	專責人員證書 核發日期、字號 (專職人員請填此欄)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環署訓證字第 號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正面)
※請自行註明 「僅用於報名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評選之用」	※請自行註明 「僅用於報名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評選之用」
其他參選資格證明文件	其他證明文件請另紙提供並依序編號，附於報名表之後。 附件3-1：環保義工環保服務時數紀錄及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 附件3-2：環保志工環保服務時數紀錄及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 附件3-3：環保專職人員證照、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
個資同意使用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同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要求，同意本活動蒐集、處理及評審與表揚時使用個人資料。	
我已詳細閱讀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暨績優環保義工（隊）評選簡章，並確認資料正確無誤。提供佐證資料屬實，並擁有資料中圖片、照片之所有權，違者願負相關法律責任。報名資料如有缺漏未提交之情形，同意主辦單位得不受理報名，報名資料亦不退還。	
參選入簽名：_____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請親筆簽名或蓋章，若為未成年人由法定代理人簽章）	

志工運用單位或義工分隊核章：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志義工人員組，如為本市12行政區義工中隊或企業分隊人員，報名表請交由該分隊分隊長簽章，志工請由運用單位核章再送本局。（環保專職人員組除外）

附件3-1 環保義工環保服務時數紀錄及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

<p>義工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p>	<p>1. 擔任義工自_____年_____月服務至115年6月30日，共計_____年_____月</p> <p>2. 環境保護服務時數共計_____小時。</p>
<p>義工服務時數存摺封面及紀錄冊 (建議解析度2480x3508像素，300 DPI)</p>	<p>※請自行註明「僅用於報名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評選之用」</p>
<p>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如無則免 (獎章照片須清晰可辨識)</p>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附件3-2 環保志工環保服務時數紀錄、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

一、環保服務時數紀錄及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	
志工服務年資及服務時數	1. 擔任志工自 _____ 年 _____ 月服務至115年6月30日，共計 _____ 年 _____ 月 2. 環境保護服務時數共計 _____ 小時。
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及紀錄(建議解析度2480x3508像素，300 DPI)	※請自行註明「僅用於報名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評選之用」
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如無則免(獎章照片須清楚可辨識)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附件3-3 環保專職人員證照、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及評選項目相關資料

一、證照、任職證明、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紀錄	
專責人員證照	
各專責單位任職證明	
曾獲二等或三等環保獎章之證明文件，如無則免(獎章照片須清楚可辨識)	

二、評選項目

1.環保業務執行績效(60%)

具體事蹟說明	照片
<p>範例：協助公司擬定環境保護措施。</p>	<p>日期： 名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議解析度 2480x3508像素，300 DPI） 團體照中須標示個人位置</p>
<p>範例：協助公司採購環保標章商品並上網申報綠色採購金額。</p>	<p>日期： 名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議解析度 2480x3508像素，300 DPI） 團體照中須標示個人位置</p>

2.參與其他環保工作(30%)

具體事蹟說明	照片
<p>範例：響應環境部淨零綠生活，用餐優先選擇環保餐廳</p>	<p>日期： 名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議解析度 2480x3508像素，300 DPI） 團體照中須標示個人位置</p>

3.其他特殊環保貢獻或事蹟(10%)

具體事蹟說明	照片
參與環境教育知識競賽獲得 100 獎項	日期： 名稱： (建議解析度 2480x3508像素，300 DPI) 團體照中須標示個人位置
	日期： 名稱： (建議解析度 2480x3508像素，300 DPI) 團體照中須標示個人位置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

附件4

115年度臺北市績優環保義工隊候選隊伍
推薦表

茲推薦			
_____環保義工(中、分)隊參選115年度臺北市「績優環保義工隊」			
推薦日期： 年 月 日			
推薦單位名稱		負責人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推薦單位地址		Email	
推薦單位評語			
推薦單位(區公所或學校)核章		機關關防	
承辦人核章： 單位長官核章：			

附件5

115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績優環保義工隊」報名表

參選組別：社會組 學校組

受推薦隊伍名稱			隊員人數	人 (請提供隊員名冊)	
職稱	姓名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隊長					
聯絡人					
成立年資	自 年 月成立，至今共計 年				
全隊服務時數 (近1年)	全隊共計服務時數 小時 (請附全隊人員服務記錄證影本或由推薦單位提出服務時數證明)				
評分項目	環保服務具體事蹟/得獎紀錄				
組訓集會 組織運作 (10%)	(範例-集會運作): 固定每月召開內部會議, 每半年安排教育訓練課程。		1.		
環境維護 或環境教育 宣導 (50%)	(範例-環境維護): 認養里內公園, 定期整理環境、清除垃圾、養護花草及公共設施。		1.		
	(範例-環境教育宣導): 協助區公所辦理中秋節活動, 鼓勵民眾自行攜帶環保餐具, 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		1.		
參與環保局活動及配合推廣重要政策 (20%)	(範例-配合本局推動): 隊伍參加環保志工群英會環保知識競賽項目, 榮獲優等。		1.		
其他獲獎紀錄、特殊環保貢獻、事蹟	(範例1-獲獎紀錄): 榮獲 000 年績優環保義工隊。		1.		

或創新作為(10%)		
	(範例-其他特殊事蹟): 成立二手物品交換站, 整理二手物品並實踐資源再利用理念。	1.
簡報及詢答(10%)	請依附件格式製作簡報並派員參加評選會議說明	是否已製作簡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備註	<p>一、請附參選隊伍名冊、全隊服務時數證明、具體優良事蹟等資料影本各乙份及相關照片(照片請附說明), 以供審查。</p> <p>二、各評選項目具體事蹟及得獎紀錄填報內容, 請參考評分重點, 量化及條列方式呈現, 並附上活動照片、成果報告、相關紀錄作為附件, 附件並請依序編號。</p> <p>三、活動照片不可模糊不清, 影響辨識, 並請加註活動說明。</p>	

本人已閱讀瞭解本案之內容並同意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 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電腦處理及利用之權利。【請詳閱說明, 並進行勾選】

參選隊伍中隊長或授權代表簽章: _____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附件6

000(分隊名稱)隊伍名冊

序號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服務年資 (年)	近一年 (114. 7. 1~115. 6. 30) 服務時數
1	分隊長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附件7 全隊服務時數證明(統計週期：114年7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
隊名、服務期間、全隊總時數、證明單位、承辦人、核章欄